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固阳县生活污水处理站（单位名称）的在线自动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固阳县生活污水处理站在线自动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088.23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95.15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2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203082192914Q	注册资本	2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管和应急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3年11月25日	行业	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享受扶持政策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150203082192914Q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1月25日

登记机关：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管和应急管理局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BTZCGYS-C-F-250025 第1页/2025-08-24 15:39:50
内蒙古盛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-08-24 15:39:50